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文化局
Instituto Cultural

關於梁安琪議員質詢之回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對立法會第 0243/E169/III/GPAL/2009 號函轉來梁安琪議員於 2009 年 4 月 20 日所提出的書面質詢答覆如下：

文化產業是一種新興產業，需要實踐經驗的積累；文化產業是一個系統工程，涉及人才、資金、技術、文化資源、生產、營銷等方方面面的問題。澳門不僅基礎薄弱，缺乏經驗，而且受到土地、人口、市場等方面的限制，要發展文化產業並形成規模，使之成為“適度多元”經濟中的一“元”，需要有一個學習、摸索、孕釀、培育的過程，不可能短期內（例如二、三年）一蹴而就。尤其是在《珠江三角洲地區的改革發展規劃綱要》公佈後，澳門文化產業的發展，更應有寬廣的視野，長遠的思路，在珠三角經濟一體化的框架內，從分工合作、優勢互補、互惠互利、協調步驟等方面做出總體設計和安排，這就需要進行認真地學習思考、深入地調查研究，全面地統籌策劃，而不可急於求成。

雖然如此，特區政府並未一味等待。特區政府深知發展文化產業的意義，對於文化產業定位是明確的，那就是：在全球經濟深刻變動和發展趨勢面前，利用澳門獨特的區域優勢、一國兩制的制度優勢和發達的服務業優勢，重新建立自己的發展模式，將澳門的旅遊、文化、藝術、會展等與博彩融合成澳門新的競爭優勢，推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戰略目標實現的基礎動力。在此基礎上，特區政府按照“引導、扶持、協調、管理”的政策，一是注意處理好公益性事業與經營性產業、環保與發展、文化資源保護與利用的關係；二是鼓勵、支持那些有特色、有生命力、有發展前途的文化產業項目，在政策、資金、市場開發等方面予以扶助。

惟其如此，處於起步階段的澳門文化產業，已出現一派熱鬧景象：特區政府資助的仁慈堂婆仔屋文化創意空間，着力打造本土創意團隊；經濟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文化局
Instituto Cultural

局和貿促局資助的動漫界，組團參展今年 4 月舉行的第五屆中國動漫節動漫產業博覽會；四月份民政總署主辦的藝穗節之“塔石藝墟”，約有六十個攤位銷售時尚設計、手工制品、玩具精品和流潮服飾等創意產品，還有陶藝、素描、國畫等樣式的現場表演，更受到普遍好評；文化局將組織建築、服裝、平面設計、花藝及錄像等五大團體參加 5 月舉行的“第五屆中國深圳(國際)文化產業博覽交易會”，為本澳具有潛力的團體和業界人士，提供良好的展示機會，開拓產業推廣渠道，實現項目合作與發展；特區政府正與中聯辦和國家文化部共同策劃今年六月在北京舉辦“第二屆澳門特區文化產業高級研修班”，將以推動澳門經濟適度多元化為主題，向政府官員、社團及相關業界人員提供理論與實踐結合的培訓。

與此同時，粵港澳三地在文化產業方面也已建立起合作機制。2003 年三地政府簽訂《粵港澳文化合作協議》以來，三地文化合作與交流，取得了令人矚目的成績。今年三地政府又簽署了《2009 年 - 2013 年粵港澳文化合作綱要》，更從文化上為貫徹落實《珠江三角洲地區改革發展規劃綱要》做了準備。目前，三地文化產業的合作，已步入可行性探討階段，相信在藝術創作人才的交流、產業經營、管理人才培訓及人文資源保護和利用等方面將取得進展。

謹此回覆，並致謝忱！

文化局局長

何麗鑽

2009 年 5 月 6 日